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安樂區公所 函

地址: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2樓

承辦人:黃俊瑋

電話:02-24312118 分機302

電子信箱: klal307@mail. klcg. gov. tw

受文者:雲林縣褒忠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:基安民字第11402023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4P003432 1140202361 114D2001636-01.pdf)

主旨:檢送本所「公示送達基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空地喬木修剪 改善函」公告1份,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79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辦理。
- 二、茲因受送達人應送達之處所不明,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, 爰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,以完成法定送達程 序,惠請協助公告張貼事宜。
- 三、檢附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:全國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(基隆市安樂區公所除外)

副本:本所民政課 電2025/08/1/4文章

第1頁,共1頁